

## 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105 年第 3 次(擴大)所務會議會議 紀錄

壹、會議時間：105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12 時

貳、會議地點：本所會議室

參、主席：艾主任蕾

記 錄：買培智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附件 1)

伍、主席致詞：

感謝總務及行政庶務課，配合「臺北市政府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之政策辦理相關事宜，使本所會議能落實政策。

陸、頒獎

一、績優櫃檯人員：9 人。

二、民政團隊績優電話禮貌服務人員：3 人。

三、績優提案人員：1 人。

四、主動查獲戶籍登記、證明核發案件係偽冒辦、冒領之有功人員：3 人。

五、主動查獲民眾係通緝犯之有功人員：2 人。

六、為民服務業務具有貢獻並績效良好之人員：3 人。

柒、新人介紹

捌、各課室工作報告：

一、戶籍登記課長報告：

(一)為維護個人資料安全並促進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相關戶籍資料之使用，請確實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辦理。切勿進行公務以外之戶籍資料查詢或列印，請同仁謹守廉政倫理及臺北市政府綱紀。

(二)請同仁不可以使用未經主管核准之可攜式媒體及在戶役政工作站幫手機充電。

(三)為防杜虛報遷徙，請櫃檯同仁受理遷徙登記時，一定要記得進 354 作業系統查詢，該址是否已 8 公民設籍，如已設籍 8 公民雖新遷入者係 0 歲至 5 歲之幼兒仍請委婉勸導民眾另遷他處，如

民眾堅持遷入，請記得於申請書上蓋「有無居住事實請於 2 週內協查惠復」章戳，以利遷徙承辦人後續作業。

- (四)為有效控管機房進出人員，本所已裝置條碼掃瞄器，請進出機房人員記得進、出時都要用條碼掃瞄器掃瞄識別證後方之條碼。
- (五)保密係公務員應盡義務之一，「公務員服務法」第 4 條即明確規定：「公務員有絕對保守政府機關機密之義務，對於機密事件，無論是否主管事務，均不得洩漏、退職後亦同。」請同仁不可將印有民眾的個人資料隨意置放。
- (六)自 104 年 2 月起臺北市政府擴大辦理新移民歸化測試，改成隨到隨辦，可逕向各區戶政事務所報名。臺北市亦研發「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語音題庫系統」可供要考試的新移民互動學習，幫助其順利通過測試。只要報名即可獲贈精美禮品 1 份。
- (七)請同仁受理案件時，仔細小心，未存檔前請再詳加核對無誤後再存檔，以減少職權更正件數。
- (八)被逕遷中山戶所的民眾來所洽公，如戶籍尚不遷出，請櫃檯同仁影印免罰申請書或罰鍰申請書〈於空白處詳述其無法遷出原因〉交給承辦人彙整。

二、戶籍資料課長報告：無。

三、行政庶務課長報告：

重申本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第 89 點規定：「開會、會勘等各項紀錄，承辦單位應於開會、會勘之次日創號，六個工作日內發送有關單位。」。請各位同仁應依該規定辦理，避免誤創文號。

四、人事報告：

- (一)因尼伯特颱風重創臺東，為振興臺東地區經濟，於本(105)年 8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於臺東地區國旅卡特約店消費並符合休假補助請領規定者，加倍補助。本案業於 1050802 登載員工愛上網文件傳閱區轉知同仁在案。
- (二)為深化全府公務人員對本府策略地圖瞭解，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及公務人員訓練處於 105 年規劃多項課程，其中策略地

圖數位課程已於 105 年 7 月 15 日於臺北 e 大上線，請同仁踴躍參與相關實體或數位學習課程，並於 106 年底前完成 1 小時以上之時數。本案業於 1050811 登載員工愛上網文件傳閱區轉知同仁在案。

(三)為使同仁瞭解自身權益，再次宣導行政院人事總處推動之相關福利措施項目計 7 項如下：

1. 「築巢優利貸」—公教員工房屋貸款
2. 「貼心相貸」—公教消費性貸款
3. 「闔家安康」—公教團體保險
4. 全國公教健檢方案
5. 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
6. 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
7. 未婚聯誼活動

(四)本府 105 年 4 月 12 日府授人考字第 10511636600 號函送銓敘部彙編之「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相關解釋彙整表」1 份，本案業於 1050412 登載員工愛上網文件傳閱區轉知同仁在案，為避免公務員仍有因不諳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而經營商業或投資違反適法要件致遭懲戒處分之情事發生，再轉知所屬公務員切實遵守。並於 1050513 請本所全體同仁簽具「公務員經營商業及兼職情形調查表(具結書)」在案，依規定本案爾後每年均須重新具結。

(五)105 年健康檢查管制名冊業經符合受檢同仁個別核章在案，請符合受檢同仁於年度內儘速排定合格之醫院受檢日期並檢據核銷。

(六)公務人員平均學習時數達 40 小時，及平均數位學習時數達 5 小時，與業務相關平均學習時數達 20 小時，含性別主流化學習時數達 2 小時、原住民族文化課程 2 小時、人權課程 2 小時及環境教育 4 小時、策略地圖課程 1 小時。另本案同仁學習時數與本所內政部戶政業務績效評鑑成績相關，為寬估學習機關時

數上傳時差，請同仁儘速完成並感謝同仁之配合。

五、會計報告：無。

六、總務報告：無。

七、資訊報告：無。

八、文管報告：無。

九、研考報告：無。

十、政風報告：無。

玖、秘書指示：無。

壹拾、上級指示：

一、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全月舉辦「百年安泰-館藏文物特展」8月6日(星期六)早上9時至11時舉辦寫生比賽，邀請國小以上學生現場實境寫生，展現林安泰古厝人文之美；同一日早上9時30分至16時舉辦「安泰手作坊-看牲捏麵」免費提供50位市民參與；8月13日(星期六)16時至18時30分舉辦納涼音樂會，以「消暑納涼」為主題，邀請藝文音樂現場表演，並提供輕食飲品，展現盛夏時節傳統社會納涼的氣氛；8月13日(星期六)14時至16時30分舉辦「歲時節令體驗-消暑小涼點」提供100位市民夏季遊園之際品嚐消暑涼品；8月20日(星期六)9時30分至16時舉辦「大埕童玩趣-摺紙童玩」，請協助宣導里民前往體驗。

二、為落實戶政工作站安全管理，可攜式儲存媒體應指定專人控管，如有特殊業務需求，須向可攜式儲存媒體保管專人線上申請，並經主管線上簽核同意；使用前應於戶政資訊系統以外之專用電腦進行掃描，確認無病毒及惡意程式後方可使用。

三、受理戶籍登記案件遇有戶籍資料異動時，請加強向民眾宣導辦理跨機關通報便民服務措施，以提升本市跨機關通報申辦比率。

四、請各戶所務必加強櫃檯受理同仁於辦理各項戶籍登記案件之正確性，並請審核同仁確實再次核對所有戶籍登記案件，以落實戶籍登記案件正確性，避免影響民眾權利義務。

五、本局105年第6梯次單身聯誼活動，將於9月11日(星期日)辦

理，適逢中秋佳節與月老生日前夕，參加人次擴大為 160 人，歡迎有緣人來相逢。報名時間自 8 月 8 日起至 8 月 26 日止，一律採線上報名，歡迎所屬單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六、105 年金婚表揚活動訂於 105 年 8 月 13 日假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體育館辦理，表揚 135 對金婚夫妻代表，如受獎人當日因故未能親自到場接受表揚，謹請區長協助擇日親自到府致贈。

七、有關新移民關懷訪視，請戶所櫃檯收受意願徵詢書時，務必再次向新移民家庭確認聯絡資訊、訪視時間等是否正確，並登錄至新移民關懷訪視系統，俾利後續聯繫作業；區公所遇離婚及死亡登記之同意訪視案件，請直接轉介社會局由專業社工前往訪視。

八、外籍人士(含新移民)可於臺北市任一區戶政事務所辦公時間內(週一至週五，8:30-17:30)報名參加國籍歸化測試，隨到隨考、30 分鐘領成績單，相關訊息請洽民政局 2725-6065 楊小姐或各區戶政事務所，報名者可獲精美小禮物喔。

壹拾壹、主席指示：

- 一、同仁於業務上有任何需要協助或討論的部分，皆可於會議上提出。
- 二、本所替代役即將退役，感謝替代役這段時間認真盡責協助本所業務推動。

壹拾貳、臨時動議：無。

壹拾參、散會。